

財物變賣公告管理新增作業成功			
機關名稱	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	機關代碼	3.13.20.19
機關地址	970 花蓮縣花蓮市仁愛街 19 號		
標案案號	105-I-01020-046-000	公告次數	1
是否刊登公報	是	公告日期	106/11/30
財物名稱	105 年度秀姑巒溪崙天堤段疏濬兼供土石採售分離（收入）（第 4 次）	聯絡人	宋宇姍
電子郵件信箱	acid0613@wra09.gov.tw	聯絡電話	(03) 8325103 分機 2110
截止投標	106/12/08 09:00		
開標時間	106/12/08 09:30		
開標地點	本局第一會議室		
投標資格摘要	<p><b>第一類廠商：</b> 於開標前一日屬礦務局依「第一類砂石碎解洗選場現地認定基準」規定公布之廠商。</p> <p><b>第二類廠商：</b> 係指非第一類廠商而依法辦妥土石採取業（營業項目代碼：B6）、具砂石買賣商業登記（F111030、F111090、F211010）、綜合營造業（E101）、土木包工業（E102）、擋土支撐及土方工程專業營造業（E103021）或疏濬業（E401）等營業項目之公司或商業登記者。</p>	招標文件領取方式及地點	至本局自行購取
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	紙本標單費 500 元，須以現金繳納。	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97046 花蓮縣花蓮市仁愛街 19 號本局秘書室或花蓮國安郵局第 179 號信箱
保證金額度	0 元	變賣標的所在地	花蓮縣富里鄉
現場查看時間	有意投標者自行前往勘查（位置：秀姑巒溪崙天大橋上游河段至螺仔溪匯流口）	底價金額	0 元

## 財物變賣公告管理新增作業成功

附加說明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本次標售 40 萬公噸，每家標購數量 4 萬公噸，預計決標 10 家。</li> <li>2. 本標案土石係屬天然河床料，有意投標者應自行前往勘查。得標廠商應自備合法車輛，於機關排定提貨時間（22 工作天）內完成提貨，逾期依「標售土石提貨注意事項」辦理。</li> <li>3. 本標案採「多數平均價決標」，決標原則請參閱「標售土石投標須知」及「經濟部水利署多數平均價決標標售土石處理原則」。</li> <li>4. 本標案一經決標，得標廠商應於決標次日起 6 日內（末日遇例假日順延之）將各項證件正本提供機關查驗，影印本與正本不符者，其押標金不予發還，並取消得標資格。得標廠商應於通知載運日前一星期內將土石價款一次繳交。</li> <li>5. 廠商如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或認為違反法令者，請於開標 3 日前以書面向本局提出，逾限者不予受理。</li> <li>6. 檢舉機關不法函件請寄經濟部採購稽核小組（台北市福州街 15 號）專線：(02) 23971592、經濟部水利署台中郵政第 47 支局七號信箱或電話（04）22501578。</li> </ol>
------	--

## 更新資訊

更新原因	新增		
最後更新人員	宋宇姍	最後更新時間	106/11/30 16:31:28